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铁岭县自然资源局

目 录

自然资源权力事项清单	(1)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6)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7)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37)
容缺受理事项清单	(38)



自然资源权力事项清单

自然资源权力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 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一、规划管理	1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7	<p>业务指南</p>  <p>1.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p>
	2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8	<p>业务指南</p>  <p>2.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p>
	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9	<p>业务指南</p>  <p>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p>
	4	建设工程规划核验（验收）	10	<p>业务指南</p>  <p>4.建设工程规划核验（验收）</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 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一、规划管理	5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11	 <p>5.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p>
二、土地管理	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准	12	<p>业务指南</p>  <p>6.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准</p>
	7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审批	14	<p>业务指南</p>  <p>7.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审批</p>
	8	土地使用权处置方案审批	16	<p>业务指南</p>  <p>8.土地使用权处置方案审批</p>
	9	临时用地审批	17	<p>业务指南</p>  <p>9.临时用地审批</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 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三、矿业权管理	10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19	<p>业务指南</p>  <p>10.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p>
	11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20	<p>业务指南</p>  <p>11.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p>
	12	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	22	<p>业务指南</p>  <p>12.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p>
	13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	23	<p>业务指南</p>  <p>13.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p>
	14	采矿权抵押备案	24	<p>业务指南</p>  <p>14.采矿权抵押备案</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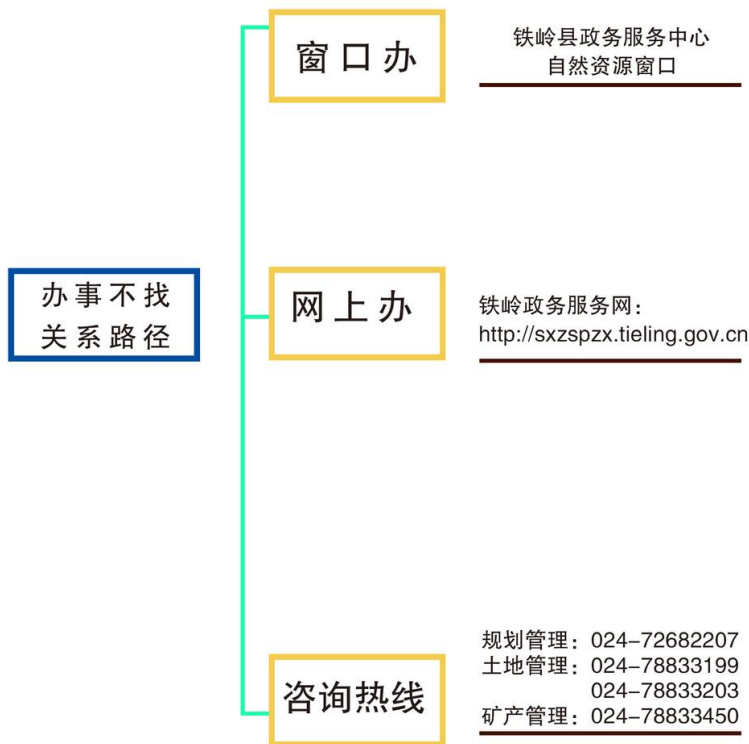
事项类别	序号	事 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三、矿业权管理	15	采矿许可证换领和补领	25	业务指南  15.采矿许可证换领和补领
	16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25	业务指南  16.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17	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27	业务指南  17.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18	新设采矿权登记	28	业务指南  18.新设采矿权登记
	19	采矿权延续	30	业务指南  19.采矿权延续

事项类别	序号	事 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三、矿业权管理	20	采矿权扩大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31	业务指南  20.采矿权扩大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21	采矿权转让变更登记	32	业务指南  21.采矿权转让变更登记
	22	采矿权注销登记	33	业务指南  22.采矿权注销登记
	23	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	34	业务指南  23.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地址



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联系电话
1	铁岭县自然资源局窗口	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 澜沧江路枢纽站北门	024-72682207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一、规划管理

1.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重点区域内（不含省级以上开发区）市级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前或者备案前后，由市自然资源局对建设项目用地事项进行审查，提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建设项目需要申请核发选址意见书的，合并办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1.1 需提供要件

-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申请表；
- ②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申请报告；
- ③建设项目依据；
- ④下级自然资源部门初审意见；
- ⑤标注项目用地范围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及相关图件；
- ⑥建设项目用地需要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应提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
- ⑦项目用地边界拐点坐标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 ⑧国家和省确定的重大建设项目、确需在城乡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范围以外选址的建设项目，应提交选址可行性论证报告及

专家评审意见。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1.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72682207 咨询。

2.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

申请人在城市、镇规划区内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建设单位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提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据控制性详细规划核定建设用地的位置、面积、允许建设的范围，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建设单位应当持建设项目的批准、

核准、备案文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领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1 需提供要件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2.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

2.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72682207 询。

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在城市、镇规划区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向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1 需提供要件

- ①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表》（自然资源局提供）；
- ② 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
- ③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 ④ 修建性详细规划（需要建设单位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建设项目）。

3.2 办理路径

- ① 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 ② 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3.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72682207 咨询。

4. 建设工程规划核验（验收）

4.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原件

②规划核实申请表原件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4.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72682207 咨询。

5.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5.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

②法人及经办人法人委托书、个人身份证及户籍证明材料

③建村、乡镇（街道）政府审核意见

④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或简要设计说明

⑤拟建项目用地的土地权属材料

⑥农用地转用批复文件

⑦房屋用地四至图(含四邻关系);勘测定界图(或宗地图),
2000 坐标系,纸质版和电子版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5.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72682207 咨询。

二、土地管理

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准

对于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项目,建设单位申请以划拨方式使用土地。

6.1 需提供要件

①用地书面申请书;

②申请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身份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可行性研究报告（政府投资类）或备案（社会投资类）；

④《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⑤项目控规图；

⑥规划审核同意的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⑦勘测定界图（四邻签字盖章、村委会盖章）；

⑧符合建设用地指标材料或节地评价；

⑨邮政、教育、科研机构、体育、公共文化、医疗卫生、社会福利等设施用地需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非营利性证明文件；

⑩涉及征地的，提供征地批件及安置补偿到位证明；

⑪占用耕地、园地、林地、牧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渔业水域等其他农用地、草地、苇田的出具耕地占用税完税凭证或者免税凭证和其他有关文件；

⑫如有违法处罚没收地上建筑物的，需提供财政或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地上物评估价格说明；

⑬供地项目为“两公一住”的，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6.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6.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不包含专家评审、现场踏勘、权属调查、政府批准和事项公告等法律法规规定必要程序时间）

6.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可先电话咨询 024-78833199。

7.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审批

本协议出让，仅指原划拨土地使用权人申请办理协议出让和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中的协议出让。

7.1 需提供要件

①用地书面申请书；

②涉及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申请办理协议出让的，需提交原土地使用者同意转让的证明材料（如法院裁决及协助执行材料、公开竞拍材料或企业改制文件等）；

③原划拨土地取得材料（如《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划拨决定书》、协议等）；

④涉及用途等规划条件变更的，需提供规划部门批准文件、

控规图等；

⑤涉及用途变更为“两公一住”的，需提供土壤污染调查报告；

⑥涉及有用地标准的，需提供符合建设用地指标材料或节地评价；

⑦提供所在宗地土地及房屋登记情况材料（共有房地产应提供共有人书面同意材料）；

⑧2000 坐标系的宗地图（或勘测定界图），纸质版和电子版；

⑨用途发生变更或项目发生变更的，需提供项目核准、备案文件；

⑩划拨土地公开转让的，需提供公开转让材料、转让合同；

⑪申请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身份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7.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7.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审批

7.3 办理时限: 10 个工作日 (不包含专家评审、现场踏勘、权属调查、政府批准和事项公告等法律法规规定必要程序时间)

7.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可先电话咨询 024-78833199。

8. 土地使用权处置方案审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 (不含市辖区,下同) 批准改制重组的国有 (指国有独资或国有控股,下同) 企业,可申请对原生产经营性划拨土地,以作价出资 (入股) 方式处置。

8.1 需提供要件

- ① 批准实行授权经营或政府控股公司试点企业的文件;
- ② 国资部门出具的国企改革总体方案;
- ③ 政府常务会审议国企改革纪要;
- ④ 国资部门申请对国企改革总体方案批复的请示文件及政府下达的批准文件;
- ⑤ 国企改革土地资产处置方案 (涉及土地的基本类型、宗地、面积概略数及相应的处置方式等);
- ⑥ 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委托并电子备案的土地估价报告和技术报告;
- ⑦ 土地所在地的县 (市) 区自然资源局初审意见;
- ⑧ 土地资产处置方案及申请批复请示;
- ⑨ 土地估价报告申请备案请示及备案表;

⑩原土地权证和土地权属证明；

⑪申请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身份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

8.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8.3 办理时限：10个工作日（不包含专家评审、现场踏勘、权属调查、政府批准和事项公告等法律法规规定必要程序时间）

8.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可先电话咨询 024-78833199。

9. 临时用地审批

9.1 需提供要件

①县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请示文件（含工程名称、位置、用地规模和耕地面积等情况）；

②临时用地申请表；

- ③建设项目批准（或核准、备案）文件；
- ④临时用地协议书（或合同）；
- ⑤经评审通过的土地复垦方案；
- ⑥临时用地补偿费转入征地资金专户的证明及凭证；
- ⑦用地单位支付土地复垦费用凭证；
- ⑧临时用地平面布置图；
- ⑨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及勘测定界图；
- ⑩1: 1万标准分幅土地利用现状图（用红线标注临时用地的位置和范围）；
- ⑪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分幅图；
- ⑫其它材料：

（1）城市规划区内临时用地，提供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的文件。

（2）涉及使用林地的，提供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批准文件。

9.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9.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

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78833203 咨询。

10.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10.1 需提供要件

- ① 县级人民政府建设用地请示；
- ② 建设用地审核意见表；
- ③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一书二方案”（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使用土地方案）；
- ④ 建设项目用地土地权属地类面积汇总表；
- ⑤ 集体土地所有权证；
- ⑥ 城市规划主管部门（县级）出具是否位于城市（建制镇）规划范围内证明；
- ⑦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或其他立项批准文件；
- ⑧ 建设用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及勘测定界图；
- ⑨ 拟占用土地的 1: 1 万标准分幅土地利用现状图；
- ⑩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分幅图；
- ⑪ 建设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⑫ 其他材料。

10.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10.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
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10.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

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78833203 咨询。

11.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11.1 需提供要件

- ①县级人民政府建设用地请示；
- ②县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用地审查报告；
- ③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一书二方案”（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使用土地方案）；
- ④建设项目用地土地权属地类面积汇总表；
- ⑤集体土地所有权证；
- ⑥城市规划主管部门（县级）出具是否位于城市（建制镇）

规划范围内证明；

- ⑦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或其他立项批准文件；
- ⑧建设用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及勘测定界图；
- ⑨拟占用土地的 1: 1 万标准分幅土地利用现状图；
- ⑩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分幅图；
- ⑪建设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⑫其他材料。

11.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11.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11.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1.4 温馨提示

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78833203 咨询。

12. 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

12.1 需提供要件

- ①用途变更申请书(明确无抵押、查封、土地有无共有人、);
- ②改变土地用途的批准文;
- ③不动产登记证(土地证)原件或《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或《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 ④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 ⑤勘测定界图(2000坐标系,纸质版和电子版);
- ⑥原工业用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12.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12.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

12.3 办理时限: 10 个工作日

12.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可先电话咨询 024-78833199。

三、矿业权管理

13.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

申请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及管辖的其他海域从事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或者工程建设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的，应当依照相关规定进行矿产资源登记统计。

13.1 需提供要件

- ①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申请；
- ② 矿产资源储量信息表；
- ③ 矿产资源储量报告。

13.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 ① 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 ② 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13.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

13.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3.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14. 采矿权抵押备案

申请人在矿业权设定抵押时，应持抵押合同和矿业权许可证等材料到原发证机关办理备案手续。

14.1 需提供要件

- ①采矿权抵押备案申请；
- ②采矿权抵押合同；
- ③采矿权抵押借款合同；
- ④营业执照复印件；
- ⑤许可证正副本；
- ⑥采矿权属无争议证明；
- ⑦采矿权依法开采情况证明；
- ⑧县级其它材料。

14.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14.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

“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15. 采矿许可证换领和补领

申请人采矿许可证遗失或损毁需要补领的，持补领采矿许可证申请书到原登记管理机关申请补办采矿许可证

15.1 需提供要件

补领采矿许可证申请书

15.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15.采矿许可证换领和补领

15.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16.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申请人申请设立矿山企业，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并依照法律和国家有关规定，由审批机关对其矿区范围、矿山设计或者开采方案、生产技术条件、安全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等进

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方予批准。

16.1 需提供要件

- ①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采矿权申请登记书或申请书；
- ②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③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④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
- ⑤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 ⑥采矿许可证正、副本；
- ⑦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复印件）；
- 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
- ⑨地质资料汇交凭证或无需汇交地质资料意见表（复印件）；
- ⑩三叠图；
- ⑪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环保部门批复文件（复印件）；
- ⑫划定矿区范围批复（原件、复印件）；
- ⑬勘查许可证；
- ⑭以地质地形图为底图的矿区范围图；

备注：1、各级各类保护区相关部门会签单盖章；材料齐全上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 2、新立矿山必须是政府投资的勘查项目和已有的探矿权。3、附电子报盘。

16.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16.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17. 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17.1 需提供要件

①探矿权申请登记书或申请书(附电子报盘、申请书含坐标页)；

②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③勘查许可证；

④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复印件）（仅限于首次探矿权保留申请）；

⑤申请人需提交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各一份，且内容相互一致；

⑥除特殊要求外，纸质文档都须提交原件。复印件若为多页，

需在首页、骑缝加盖申请人印章；若为单页，需在页面加盖申请人印章；

⑦凡涉及申请人盖章，必须与矿业权人名称一致；

备注：1. 各级各类保护区相关部门会签单盖章；材料齐全上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2. 新立探矿权必须是政府投资的勘查项目；3. 附电子报盘。

17.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17.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18. 新设采矿权登记

18.1 需提供要件

- ①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采矿权申请登记书或申请书；
- ②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③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④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
- ⑤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 ⑥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复印件）；

- ⑦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
- ⑧地质资料汇交凭证或无需汇交地质资料意见表（复印件）;
- ⑨三叠图;
- ⑩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环保部门批复文件（复印件）;
- ⑪划定矿区范围批复（原件、复印件）;
- ⑫勘查许可证;
- ⑬以地质地形图为底图的矿区范围图。

备注：1、各级各类保护区相关部门会签单盖章；材料齐全上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 2、新立矿山必须是政府投资的勘查项目和已有的探矿权。3、附电子报盘。

18.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18.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19. 采矿权延续

19.1 需提供要件

- ①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采矿权申请登记书或申请书；
- ②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③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④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
- ⑤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 ⑥采矿许可证正、副本；
- ⑦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复印件）；
- 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

备注：1、各级各类保护区相关部门会签单盖章；材料齐全上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 2、附电子报盘。

19.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19.采矿权延续

19.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20. 采矿权扩大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20.1 需提供要件

- ①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采矿权申请登记书或申请书；
- ②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③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④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
- ⑤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 ⑥采矿许可证正、副本；
-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复印件）；
- ⑦地质资料汇交凭证或无需汇交地质资料意见表（复印件）；
- ⑧三叠图；
- 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
- ⑩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环保部门批复文件（复印件）；
- ⑪、划定矿区范围批复（原件、复印件）；
- ⑫、勘查许可证。

备注：1、各级各类保护区相关部门会签单盖章；材料齐全

上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 2、附电子报盘。

20.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20.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2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21. 采矿权转让变更登记

21.1 需提供要件

- ①采矿权申请登记书或申请书；
- ②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③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④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
- ⑤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 ⑥采矿许可证正、副本；

⑦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

⑧矿山投产满 1 年的证明材料；

⑨采矿权转让合同（复印件）；受让方和转让方法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1、各级各类保护区相关部门会签单盖章；材料齐全上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 2、附电子报盘。

21.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21.采矿权转让变更登记

21.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2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22. 采矿权注销登记

22.1 需提供要件

①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采矿权申请登记书或申请书；

②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③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④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

⑤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⑥采矿许可证正、副本；

⑦地质资料汇交凭证或无需汇交地质资料意见表（复印件）；

⑧关闭矿山报告或完成报告、终止报告。

备注：附电子报盘

22.2 办理路径：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22.采矿权注销登记

22.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2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23. 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

23.1 需提供要件

①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采矿权申请登记书或申请书；

- ②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③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 ④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
- ⑤省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 ⑥地质资料汇交凭证或无需汇交地质资料意见表（复印件）；
- ⑦三叠图；
- 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
- ⑨勘查许可证；
- ⑩协议出让申请材料；

备注：1、各级各类保护区相关部门会签单盖章；材料齐全上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 2、附电子报盘。

23.2 办理路径

窗口初审、局里终审。

- ①窗口办：铁岭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局窗口
- ②网上办：铁岭政务服务网：<http://sxzspzx.tieling.gov.cn>

操作流程



23.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

23.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23.4 温馨提示: 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窗口办理”方式,如需咨询可拨打 024-78833450。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事项名称	禁办情形
一、建设用地 (含临时用地) 规划许可证核发	临时建设影响近期建设规划或者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实施以及交通、市容、安全等的。
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含变更)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内容不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的。
三、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1. 无证勘查开采或者超层越界勘查开采
	2. 边探边采或者以探代采
	3. 伪造或冒用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
	4. 未完成最低勘查投入
	5. 未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义务
	6. 未完成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
	7. 矿业权人不缴纳或少缴纳探矿权使用费
	8. 矿业权人不缴纳或少缴纳采矿权使用费
	9. 矿业权人不缴纳或少缴纳矿业权出让收益
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	



容缺受理事项清单

容缺受理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可容缺资料	后补方式	资料来源	补正时间
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含变更）	申请单位法人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信息共享后，可取消）。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10 个工作日
2	建设工程规划核验（验收）	申请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原件。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10 个工作日
3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1. 建设项目用地需要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应提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 2. 项目用地边界拐点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10 个工作日
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准	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10 个工作日

序号	事项名称	可容缺资料	后补方式	资料来源	补正时间
5	临时用地审批	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备案）文件。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7个工作日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租赁审批	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信息共享后，可取消）。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10个工作日
7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20个工作日
8	采矿权抵押备案	抵押备案申请书（原件）。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10个工作日
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申请书。	现场补交材料或邮寄	申请单位或申请人提供	10个工作日

注：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材料的，可同时容缺



铁岭县自然资源局办事不找关系指南